

劉坤一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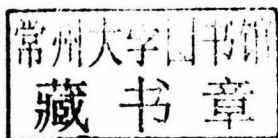
第一冊

岳麓書社

刘坤一集

第一册

刘坤一 著
陈代湘 校点



国家古籍整理出版专项经费资助项目



劉忠誠公

書牘

宣統元年己酉九月開雕

致李筱泉 同治十一年十一月初四日

頃閱邸報欽悉 皇上於明正二十六日舉行親政典禮督撫學政提鎮兩司應否一律恭進賀摺摺內是否恭繕某官某人跪賀 皇上天喜 兩宮皇太后前應否恭進賀摺摺內是否恭繕某官某人跪賀 慈安端裕皇太后 慈禧端佑皇太后天喜此後每月奏事摺內祇恭繕 皇上聖鑒則 兩宮前似毋庸再進安摺唯恭遇 兩宮萬壽及長至元旦似仍應照舊辦理抑照嘉慶二十五年 上諭毋庸摺賀至恭逢 皇上萬壽 兩宮前應否仍進安摺恭逢 兩宮萬壽如仍須摺賀 皇上前應否仍進安摺又 皇上萬壽 皇太后萬壽及長至

書牘卷四

畜

元旦賀摺安摺是否分爲三匣兩匣抑仍併爲一匣想尊處已與京友商酌如有成式可循伏祈詳細示知如尊處亦未得有京信究應如何辦理之處亦希裁示是所切禱此間自仲良方伯捷峯廉訪先後到任錢穀刑名次第清釐吏治漸有起色弟承乏八年今始知有同官之樂也

致陝甘雲貴四省督撫 同治十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敬啟者江西現辦陝甘雲貴四省捐輸原照陝省奏定減成並米折票折章程收捐是以捐生樂於報效至今四五年源源而來四省軍餉亦得以稍資接濟上年二月接准部咨以監生從九銜兩項應照定例銀數減成後全收實銀不得以米票繞算

達齋仁兄大人閣下頃奉

手示誦悉停考之事細繹

旨意係專指拳匪滋事殺害各國人民之各城鎮而言並
未通省全停尤與皖省無涉茲恭錄所奉電傳
上諭寄呈以釋

台履肅復敬請

勛安埶完

大東不具

愚弟劉坤一頓首

湖山之佳無如清曉喜時堂
坐月正館景生
沙水映岑桺而翠黛
經階吹流衣袂
鶯夢多韻催起
關愁披衣步林中
則曙
光滿戶
明霞射
几輕風
泠然散

硯莊劉坤一

总 目

- 第一册 前言
首卷
奏疏（卷一至卷十四）
- 第二册 奏疏（卷十五至卷二十九）
- 第三册 奏疏（卷三十至卷三十五）
电奏（二卷）
附：电信（三卷）
- 第四册 书牋（卷一至卷十）
- 第五册 书牋（卷十一至卷十七）
公牋（二卷）
补过斋文集（四卷）
补过斋诗集（一卷）
附录（联语）
跋
书后

前言

刘坤一，字岷庄，湖南新宁人。生于1829年（清道光九年），卒于1902年（清光绪二十八年）。谥号“忠诚”。

刘坤一出生于乡村知识分子家庭。其先世从江西吉安府迁入湖南宝庆府新宁县，“家世儒业，代有闻人”^①。其父刘孔濬，字罕如，号云樵，新宁县学生。

刘坤一的一生，大致可分为六个阶段：

（一）少年力学，热心科举。咸丰五年（1855）以前；

（二）投笔从戎，征剿立功。咸丰五年（1855）至同治四年（1865）；

（三）巡抚江西，位列封疆。同治四年（1865）至光绪元年（1875）；

（四）初任总督，投身洋务。光绪元年（1875）至光绪七年（1881）；

（五）罢官归里，家居守拙。光绪七年（1881）至光绪十六年（1890）；

（六）三督两江，晚铸辉煌。光绪十六年（1890）至光绪二十八年（1902）。

青少年时期的刘坤一，在家族父辈的热望中，为科举考试而

^①刘绎《诰赠光禄大夫刘公墓志铭》，见（清）张葆连主修《新宁县志·艺文志》卷二十三，岳麓书社2011年2月版（影印），第285页。

奔忙。刘氏家族虽然“家世儒业”，但在科举考试中只出了一些秀才，从未有人获得过举人以上的功名。刘孔濬对刘坤一兄弟寄予热望，希望他们通过科举考试而金榜题名。在太平军攻打湖南，湘军兴起之时，刘孔濬也一再告诫刘坤一兄弟要安心读书，不要企求“异途进身”。

受家族父辈的影响，金榜题名成为刘坤一终生的梦想，后来他虽然通过军功从“异途”跻身高位，但仍然“每以未得科题为恨”^①。

刘坤一八岁启蒙，随之跟随年长于自己的族侄刘长佑“习举子业”。刘坤一后来写诗回忆自己少时读书情景：“敢嫌陋室暂停装，小小窗棂短短床。坐到夜深灯味好，依稀犹记读书堂。”^②在如此苦读之下，刘坤一中了秀才，并成为成绩优等的“禀生”。然而，此后的科举之路走得却不顺畅，参加乡试屡试不中。

咸丰五年（1855），刘孔濬去世，恰逢太平军进击湖南，时刘长佑已为湘军大将，急召刘坤一入营。刘坤一“闻召即至”，投笔从戎，正式加入湘军楚勇。

刘坤一参加湘军后，骁勇善战，屡立战功，不断升迁：初出茅庐即领团练随官军攻克茶陵、郴州等城，“叙功以教谕遇缺即选”^③；攻陷芦溪，保举为知县；攻克袁州，以直隶州知州即选，并赏戴花翎；攻克临江，以知府选用，并赏加道衔；攻占柳州，赏按察使衔；与黄鼎凤交战并擒杀黄及其党羽，升任广西布政使、赏“硕勇巴图鲁”名号，一年后，即升为江西巡抚。

①王燮《刘忠诚公遗集·书后》。

②刘坤一《乙丑新春视师道出新城墟于村塾中夜坐感怀偶成二绝》之二，《刘忠诚公遗集·补过斋诗集》卷一。

③《国史本传》，见《刘忠诚公遗集·卷首》。

刘坤一以一介书生，十年之内（1855年至1865年），不断加官进爵而至江西巡抚，成为主政一方的封疆大吏，实现了“儒冠抛却觅封侯”^①的梦想。

刘坤一任江西巡抚约十年，在吏治、财政以及军事方面都有充分的表现，被时人誉为“能吏”。

1875年，刘坤一升任署两江总督兼南洋通商大臣。半年后，实授两广总督。1879年，实授两江总督兼南洋通商大臣。

刘坤一升任两江及两广总督，在政治地位和权限上大大超过江西巡抚，而且，两江和两广总督职守的繁忙和重要，亦远非江西巡抚可比。当时的两江治所南京、两广治所广州，尤其是两江下属的上海，其繁华与开通，举世瞩目。上海为中外商贾云集之所，洋务派开办的许多新式企业以及一些外国人所办的工厂位于该地。刘坤一从闭塞的江西来到当时中国社会变迁最前沿的开放之地，思想认识步入新的境界，积极提倡洋务，而且体现在实际行动中。

光绪七年（1881），刘坤一在仕途上遭遇一次沉重的打击，因被人连续弹劾，朝廷罢免了其两江总督的官职，赋闲归里，整整十年：“家居守拙，一瞬十年。”^②

1890年（光绪十六年）11月，刘坤一被清廷重新任命为两江总督兼南洋通商大臣，次年4月进京觐见后，抵南京就任，开始了他的三督两江。

罢官十年后官复原职，刘坤一已年逾花甲，但他却表现出了

^①刘坤一《乙丑新春视师道出新城墟于村塾中夜坐感怀偶成二绝》之一，《刘忠诚公遗集·补过斋诗集》卷一。

^②刘坤一《复李筱泉制军》，光绪十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见《刘坤一遗集》（四），第1965页，中华书局1959年6月版。下引此书皆为此版。

前所未有的政治锐气和开明、务实的精神，在内政、洋务、外交等方面做出了杰出的贡献。尤其是在民族矛盾空前尖锐，八国联军入侵，清王朝摇摇欲坠的险恶岁月里，刘坤一以垂暮之年，凭借两江总督的特殊地位，与张之洞等人联手，保障东南，帮助清王朝度过了空前的政治危机。同时，又与张之洞会衔推出“江楚会奏变法三折”，为晚清最大也是最后一次政府主导的现代化运动——清末“新政”奠定了格局。

纵观刘坤一的一生，其功绩勋业大致可述如下数端：

一、与民休息，整饬吏治

刘坤一三十七岁出任江西巡抚，当时的江西已经历了十余年的战乱，民生凋敝，经济几近崩溃，人民流离失所，在这种形势下，刘坤一提出了与民休息、不求高远的施政方略。他说：

豫章十年兵燹，民物凋残，今幸四境解严，自应力图修养。^①

为政之道，要在正本清源。欲挽末流，徒费心力。国朝良法美意，均有成规，因其旧而新之，循其名而实之，正不必求之高远，侈言更张。^②

在大乱初平的特殊时期与民休息，恢复经济社会秩序，这种施政方针无疑是现实的，一方面符合广大民众久乱求安的要求，另一方面也是中国历代政治思想和政治措施的固有内容。

①刘坤一《致万藕龄尚书》，同治五年二月十一日。见《刘坤一遗集》（四），第1936页。

②刘坤一《致郭筠仙中丞》，同治四年八月初三日。见《刘坤一遗集》（四），第1612页。

刘坤一担任江西巡抚期间，注意减轻农民负担，坚决反对政府向农民追缴因战乱未能完纳的所谓“官垫民欠”租税，上折请求朝廷准予豁免。同时，大量裁撤辖境内的厘卡，减轻商民负担；拨款资助农民兴修水利，恢复生产。这一系列措施，促进了江西经济社会的恢复和发展。

要保证各项措施得以有效实施，建设一个廉洁高效的吏治机构是至关重要的。刘坤一说：“地方理乱之机，莫不关乎吏治。江西递经兵燹，民困未苏，民风渐薄，闾阎乐利，远不如前。务在守令得人，方足以资拊循，而期振顿。”^①刘坤一于抵任江西巡抚伊始，即“详加访察”，并专折参劾建昌府知府董敬宣、署饶州府知府吴秉衡、新淦县知县程乃文等一批官员，给了江西庸劣官员一个下马威。与此同时，刘坤一还严厉整顿差胥把持勒索的官场恶习，制定考察措施，长期坚持罢斥庸劣，奖励擢用才德之士，使辖境内的官场风气为之改观。

5

二、筹办洋务，呕心沥血

刘坤一对洋务的认识，经历了一个由浅至深，由保守到开放的过程。在他出任江西巡抚期间，虽然洋务运动已经在沿海省份进行得如火如荼，但由于刘坤一身处闭塞保守的环境，对洋务运动认识不足，他说：“洋务有何把握，能支持一件则支持一件，能支持一日则支持一日而已。”^②这时，他除了在战争中领略过洋枪

①刘坤一《甄别府州县劣员折》，同治四年十二月二十日。见《刘坤一遗集》（一），第39页。

②刘坤一《复沈品莲》，同治十二年十月十九日，见《刘坤一遗集》（四），第1750页。

洋炮而对之感兴趣外，对诸如开煤矿、修铁路、架电线等事务，则“期期以为不可”^①

1875年，刘坤一被命署两江总督、南洋通商大臣，紧接着又实授两广总督，从闭塞的江西来到繁华开放的沿海，思想观念发生了变化，改变了对洋务的看法：“方今以吏治、洋务为最要。”^②“内地久经肃清，西事亦将告竣，当今所亟宜绸缪者，惟在洋务。”^③刘坤一将这种认识贯彻到他的实际政务中，计划开办西学馆，筹办招商局，奖励实学人才，并出巨资购买黄埔船坞，该船坞就规模和设备而言，在当时居全国前列，对广东的近代工业发挥了有益的作用。

1890年，刘坤一重任两江总督，虽年逾花甲，思想则更加先进开放，意志亦更趋坚定。在民族危险的险恶环境下，连连上奏，要求变革，并继续推行洋务新政，改革军事工业，修铁路、开矿产、兴农业、促工商、办学堂。这时的刘坤一，思想上有了脱胎换骨的转变，行动也雷厉风行，坚决果敢。

以对修筑铁路的态度为例。刘坤一在光绪六年（1880）至光绪七年（1881）初任两江总督期间，对修筑铁路仍然顾虑重重^④，但是，到了晚年重任江督后，完全改变了过去的态度，坚决主张修筑铁路乃富强之本，实为当今之急务。他向朝廷上奏：“窃维时至今日，谈国是者，莫不以富强为要图。顾非富无以致强，非强无以保富。而究之富强之本，求其收效速、取利宏，一举而数善

①刘坤一《复杨石泉》，光绪元年正月初十日。见《刘坤一遗集》（四），第1764页。

②刘坤一《复丁雨生》，光绪二年三月十八日，见《刘坤一遗集》（四），第1800页。

③刘坤一《捐费生息储养洋务人才折》，光绪三年十月初一日，见《刘坤一遗集》（一），第430页。

④参见刘坤一《议覆筹造铁路利弊片》，见《刘坤一遗集》（二），第598-599页。

备，则莫急于铁路。”^①

在修筑铁路的实际运作中，刘坤一认为中国修筑铁路有大利可图，西洋各国垂涎已久，所以中国要将铁路的主权控制在自己之手。但是，国家正值“库帑支绌之时，无从筹此巨款”，政府拿不出这笔巨款，因此，刘坤一建议设铁路公司，由铁路公司负责筹款。由于中国的富商较少，筹巨款不易，所以必须借用洋款。洋人知道中国铁路有厚利可图，肯定乐意借款。亦可采用“中外合股”的方式来建造铁路，“兼招中外股资”，这样，有“洋股在中”，华商不用担心洋商侵扰；而有“华股参集”，洋商也就无从把持。更进一步，刘坤一提议首先聘用洋人，引进外国人才，为我所用，但这只是权宜之计，从长远看，自己国家应该设立铁路、矿务学堂，培养专门人才，将来就可以独立自主，让洋人“渐退于无用之地”。^②

7.

刘坤一在修筑铁路上的设想涉及商业公司、股份制、引资引智、职业人才培养等内容，在当时既是非常先进的商业思想，也具有极强的现实操作性。

三、督师抗战，反对和议

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爆发。在战火烧到中国本土，九连城、凤凰城、旅顺等相继陷落的危急局势下，刘坤一被朝廷任命为钦差大臣，关内外防剿各军均归节制。

^①刘坤一《请设铁路公司借款开办折》，光绪二十一年六月二十日，见《刘坤一遗集》（二），第882页。

^②以上内容见刘坤一《请设铁路公司借款开办折》，光绪二十一年六月二十日，《刘坤一遗集》（二），第883-884页。

刘坤一具有强烈的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精神，对外国军队的入侵，他是坚决主战的。日本发动甲午战争的阴谋日益明显时，刘坤一就表现出了高度的警觉和坚决打击侵略者的决心。他在奏稿中说日本：“屡次添兵增械，前往朝鲜，并有兵轮多艘驶出长崎各口，居心叵测，尤不可不严为之防。”^①当北洋舰队在牙山遭偷袭时，刘坤一义愤填膺，电令部下如遇日舰即予攻击：“倭人敢在牙山海面击我接应之师，衅由彼开，神人共愤……昨接译署来电，倭已启衅，如有兵船驶近各口，即可击之。业经电飭各军一体遵照。”^②这一点与李鸿章是不同的。李鸿章明知日本的狼子野心，却不认真备战，而是一味寄希望于美、英、俄等列强的调停，结果贻误战机，处于被动局面。刘坤一对李鸿章提出了严厉的指责：“此次中、倭之衅，合肥始终不能辞咎。”^③“李中堂初意不开兵端，过于持重，以致处处落后。”^④

刘坤一在清廷各方面行动已经“处处落后”，而且军事上也已连连失败的形势下，被任命为钦差大臣，统率各路军马抗击日军，是很难在短期内立即扭转局势的。而更为关键的是，这时朝廷主和派已占上风，朝廷并无真正的抗战决心，甚至还暗中派人与日本商量议和条件。从实际的抗战组织上看，刘坤一上有督办军务处，一切征调布防作战均须该处同意；下属也不是当初他手下能征善战的将领，多是大权在握、拥兵一方的大员，并不完全听他

①刘坤一《筹备海防折》，光绪二十年六月二十七日，见《刘坤一遗集》（二），第800页。

②刘坤一《复奎乐峰》，光绪二十年六月二十九日，见《刘坤一遗集》（五），第2095页。

③刘坤一《复冯莘垞》，光绪二十年九月初八日，见《刘坤一遗集》（五），第2114页。

④刘坤一《致蔡和甫》，光绪二十年七月初四日，见《刘坤一遗集》（五），第2099页。

指挥。刘坤一实际上处于上下掣肘、事权不一的尴尬之境，钦差大臣也只不过是徒拥虚名，这就注定他这次督师抗战难有作为。

刘坤一于1894年12月28日被任命为钦差大臣，1895年4月17日，李鸿章即代表清政府在日本马关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刘坤一的抗敌军事行动在千难万险中进行了不到四个月，就被迫中止了。

当刘坤一得知和议条款，获知割地赔款的消息，反应异常激烈，认为这是“言之短气，闻者痛心”^①的事情。为劝阻清廷批准条约，刘坤一进行了最后的努力。他电告朝廷，说诸将一闻和约，义愤填膺，皆欲一决死战。同时，又专程赴唐山与署北洋大臣王文韶及诸将面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次电奏朝廷，再陈签约的危害，更为详细地汇报了未来的作战计划，并在作战计划中提出“持久战”的主张，非常有见地。他认为日本远道来犯，彼劳我逸，而且根据探报，当时日本的兵源和粮饷都出现了问题，“新卒多以老弱充数，饷亦不继。”我方只要坚忍苦战，严密守御，日本最终将会“力尽势穷”，因此，刘坤一认为：“‘持久’二字，实为现在制倭要著。”^②日本国小，当时的人力、财力、物力消耗巨大，难以为继，刘坤一“持久战”的方针是非常有道理的。可惜清廷已无斗志，没有采纳刘坤一的意见，而是在5月3日正式批准了条约。对此，刘坤一极为愤慨，说：“此次当轴主和，过存迁就，悉索敝赋，以济盗粮，已近于独坐穷山养虎自卫；又复无故而割赵国之十五城，捐商於之六百里，欲令赤县沦为异域，苍生

^①刘坤一《复唐沅甫》，见《刘坤一遗集》（五），第2144页。

^②刘坤一《寄督办军务处》，光绪二十一年四月初六日，见《刘坤一遗集》（三），第1395页。